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大重组进展情况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购买及重大资产出售事宜，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8年11月13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2018年11月13日公司与冷湖滨地钾肥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何茂雄及部分其他持股人分别签署了《合作意向书》，该《合作意向书》仅为意向性协议，属于多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意向性约定，正式实施尚需进行进一步协商谈判，（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1月14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公告。

公司积极推进本次重组工作，组织人员对标的公司进行考察，实地深入了解公司相关情况，聘请中介机构开展对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和尽调工作。目前与交易相关方仍在磋商之中，方案尚未确定，也未达成新的书面协议，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风险提示

1、目前相关方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具体交易方案尚未确定，重组事项的具体方案及本次重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未签署正式重组协议，所筹划的交易事项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筹划事项能否按预期顺利开展，以及交易事项能否通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存在不确定性。

3、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状况，同时也受国家经济政策调整、利率和汇率的变化、股票市场投机行为以及投资者的心理预期波动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且本次交易尚未签署正式协议及后续仍有大量工作需要开展，公司所筹划的本次交易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加之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完善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制度的指导意见》未实施停牌，因以上多种不确定因素

的存在，在此期间公司股票价格可能出现波动给投资者带来投资风险，投资者对此应有充分的认识。

4、本次交易存在可能取消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因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暂停、中止或取消本次重组的风险。本次交易尚未达成正式协议，存在具体交易条款上各方无法达成一致意见，造成无法签署正式协议而导致重组失败的风险。随着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开展尽调工作，存在标的公司出现较大风险或不确定性而导致公司终止本次筹划事项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3日